

衡水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衡科办字【2019】58号

签发人：韦文华

衡水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组织申报 2019 年衡水市科技计划 自筹经费项目的通知

各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衡水高新区经发局、滨湖新区发改局，市直有关单位，机关各业务科室：

根据局领导要求，为调动科研人员积极性，激发我市科技创新活力，结合全市科技、经济与社会发展需求，现组织 2019 年度衡水市科技计划自筹经费项目的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一）高新技术领域

1. 大数据应用领域
2. 高性能材料领域
3. 先进装备制造领域

4. 新能源与高效节能领域

5.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6. 高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及战略新兴产业

（二）社发领域

1、医疗卫生

（1）常见病、多发病、疑难病的临床诊断或治疗技术、产品的应用研究。

（2）地方病、职业病、传染病的临床诊断或治疗技术、产品的应用研究。

（3）健康保障、疾病预防、中医药的技术、产品的应用研究。

2、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

（1）大气污染防治、水资源保护与利用、土壤污染治理等先进适用技术研发、集成应用、成果转化。

（2）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利用。重点支持工业、农业生产废弃物和生活垃圾资源化综合利用技术研发、集成应用、成果转化。

3、食品药品安全与公共安全。

重点支持食品、药品生产过程质量控制及质量可追溯技术体系研发应用；食品、药品质量快速检测技术、产品研发与应用。

（三）农业领域

1、种质资源创新与新品种选育。重点支持小麦、玉米、棉花大宗农作物以及我市种植结构调整急需的油料、杂粮新品种选育。

2、农业机械装备研发。重点支持多功能、信息化程度较高的精准播种装备和联合收获装备；智能化果园、菜园管理及收获机械。

3、农产品精深加工技术与产品研发。重点支持高附加值农产品加工、农产品功能提取物。

4、新农资研发。重点支持生物肥料、生物农兽药、生物饲料、生物防治。

5、高效种养技术集成与示范。重点支持节水、节药、节肥绿色种植技术，健康养殖技术集成与示范；

二、申报要求：

项目申报单位、合作单位、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成员应当符合以下基本要求：

1、项目申报单位应为在衡水市行政区域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无不良信用记录的企事业单位等。市外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等可作为合作单位参与申报项目。

2、项目申报单位具有与项目实施相匹配的基础条件，有研发经费投入，具有完成项目所必备的人才条件和技术装备，有健全的科研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

3、项目负责人为申报单位在职人员，在相关技术领域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熟悉本领域国内外技术和市场动态及发展趋势，具有完成项目所需的组织管理和协调能力，且作为项目负责人没有未完成的各级科技计划项目。

4、申报医疗卫生项目的要求项目负责人具有相应技术职称、须通过医学伦理委员会审查，并提供报告。

5、农业领域申报项目要求有农业科技特派员参与。

三、项目申报单位请登录衡水市科学技术局网站

<http://kjj.hengshui.gov.cn/>上的“项目申请”进行申报单位的注册和项目的网上申报工作；各归口管理部门请登录该平台进行项目的审核上报工作；市局各业务科室请登录该平台进行项目的审批管理工作。

四、网上申报受理时间：

2019年11月15日至12月10日。纸质材料一式3份于2019年12月12日之前报市科技局相关业务科室。

衡水市科学技术局

2019年11月8日